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工作服装采购项目

比选文件

编号：服装2021-001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室（代章）

二〇二一年七月

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工作服装采购项目

比选文件

我司决定于近期将对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工作服装采购项目进行比选。

**一、项目实施内容及要求**

**1.1 资格要求**

1.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范围包含服装制作或销售，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比选响应人鲜公章）

1.1.2 信誉要求。比选响应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惩戒显示为“0”，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资料中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比选响应人公章。

**1.2 其它要求**

1.2.1 勘探现场：2021年7月22日14:30时在动力能源保障部能源1号楼1楼会议室组织踏勘现场，现场将展示本次拟采购的服装。（无论报价单位是否踏勘，报价一经递交，均视为已踏勘）。勘察联系人：刘昂金，联系电话67151375.

1.2.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不得转包、分包。

**1.3 项目要求及报价要求**

1.3.1 项目要求为：成交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将采购全部商品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所提供的商品需按采购方具体要求附带产品质量合格证明、质保单、成分明细表及相关文件资料等。

1.3.2 项目需求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工作服装采购项目 | | | | | |
| 序号 | 服装名称 | 面料成分 | 单位 | 预估数量 | 服装样式（以现场勘探为准） |
| 1 | 短袖衬衣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TC面料，棉65%，T35%,纱支30\*30，密度130\*70 | 件 | 640 | 短袖工装 |
| 2 | 长袖衬衣 | 棉100%，成衣免烫工艺  80支双经双纬 | 件 | 640 | 长袖衬衣 |
| 3 | 春秋工装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棉质卡其布 棉65%，T35%,纱支20\*16，密度128\*60 | 套 | 640 | 长袖工装  秋长裤 |
| 4 | 夏裤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TC面料，棉65%，T35%,纱支30\*30，密度130\*70 | 条 | 640 | 夏短裤 |
| 5 | 领带 | 100%桑蚕丝 | 条 | 640 | 领带 |
| 6 | 多功能防寒服 | 面料防水＞5000MMH2O,透湿＞7000g/㎡/24hr，3防防水透气面料、抓绒内胆 | 件 | 320 | 防寒服 |

说明：1.每项服装需根据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实际身材量体裁衣，保证合身；2.预估数量为暂估数，实际以确认量尺人数为准；

1.3.3 比选现场需提供样品明细及相关要求（样衣只提供女款）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样品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短袖衬衣 | 件 | 1 |
| 2 | 长袖衬衣 | 件 | 1 |
| 3 | 春秋工装 | 套 | 1 |
| 4 | 夏裤 | 条 | 1 |
| 5 | 领带 | 条 | 1 |
| 6 | 多功能防寒服 | 件 | 1 |

特别说明：1.样品与比选文件一并提交；2.样品返还：样衣在成交结果公示之日起3日内办理退还手续。成交单位的样衣由采购人保存，不予退还，将作为后续验收的依据。未成交单位样衣自行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领取，逾期未领取的样品将被视为响应人主动放弃，采购人有权进行处理。

1.3.4 本项目报价为单项报价，最终项目金额以实际验收数量乘以单价为准。所报单价应包括：制作费、配送费、免费修改尺寸及涉及到的其他所有费用，为包干单价。

本项目预估总价及每项设置最高限价，详见《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工作服装采购项目限价明细表》，预估总价及任何一项单价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取消比选响应方的比选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工作服装采购项目限价明细表 | | | | | | |
| 序号 | 服装名称 | 面料成分 | 单位 | 预估  数量 | 不含增值税单价限价（元） | 不含增值税单项总价限价（元） |
| 1 | 短袖衬衣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TC面料，棉65%，T35%,纱支30\*30，密度130\*70 | 件 | 640 | 130 | 83200 |
| 2 | 长袖衬衣 | 棉100%，成衣免烫工艺  80支双经双纬 | 件 | 640 | 130 | 83200 |
| 3 | 春秋工装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棉质卡其布 棉65%，T35%,纱支20\*16，密度128\*60 | 套 | 640 | 250 | 160000 |
| 4 | 夏裤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TC面料，棉65%，T35%,纱支30\*30，密度130\*70 | 条 | 640 | 140 | 89600 |
| 5 | 领带 | 100%桑蚕丝 | 条 | 640 | 50 | 32000 |
| 6 | 多功能防寒服 | 面料防水＞5000MMH2O,透湿＞7000g/㎡/24hr，3防防水透气面料、抓绒内胆 | 件 | 320 | 475 | 152000 |
| 项目不含增值税预估总价：600000元 | | | | | | |

在修正范围内的以下情形不作为比选响应文件作废的依据：

（1）比选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二、合格报价供应商**

具有与本比选文件要求相适应的生产能力，包括供应能力、售后服务能力的生产厂家或经营商。比选响应单位必须具备：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范围包含服装制作或销售等，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比选响应人鲜公章）

2.2 信誉要求。比选响应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惩戒显示为“0”，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资料中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比选响应人公章。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成交标准**

本次比选成交人确定办法采用**经评审满足条件的最高分**成交。

具体比选规则如下：

3.1 递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送达的比选响应文件少于3个的，应停止比选活动，将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退还比选响应人，并重新组织比选。重新比选仍然不足3个单位的，比选项目将可以继续进行比选。

3.2 如有项目因专业性及特殊性，导致有效比选响应人不足3个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比选响应人。但是有效比选响应人的经济、技术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评审委员会可以继续评审，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

3.3 项目重新比选时，经评审有有效比选响应人的，应当按规定程序，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

**四、比选文件发放的时间及地点**

比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 7 月 21 日由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办公室在重庆机场官网发布。

**五、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比选采购人澄清时间**

5.1 比选响应人对比选采购文件如有疑问，须于2021年 7 月 23 日16：00前将疑问（原件需盖单位鲜章）以电子邮件形式发至比选采购人电子邮箱 17657012@qq.com，并电话通知比选采购人，过期不再受理。比选采购人将在2021年 7 月 26日17：00前将答疑及澄清在重庆江北机场官网（www.cqa.cn）以公告形式发布，各比选响应人应当随时关注重庆江北机场官网（www.cqa.cn）所发布的相关答疑资料，各比选响应人不管下载与否都将被视为已知晓。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比选响应人自负。

5.2 比选采购文件澄清、补遗的内容将及时在重庆江北机场官网（www.cqa.cn）以公告形式发布，各比选响应人应当随时关注重庆江北机场官网（www.cqa.cn）所发布的相关澄清、补遗资料，各比选响应人不管下载与否都将被视为已知晓。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比选响应人自负。

**六、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6.1 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整。

6.1.1 提交方式：比选响应人企业基本账户银行转账。比选响应人提交比选响应保证金后应到采购人财务部（重庆市渝北区机场东二路19号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5楼）换取保证金收据，并将保证金收据复印件装入比选响应文件中。

开户名：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重庆渝北机场支行

账号：5000 1083 8000 5000 0447

注意：比选响应人递交比选响应文件时应出示采购人财务部开具的项目比选保证金收据，否则，采购人将拒收比选响应文件。

6.1.2 提交时间：比选开始前

6.1.3 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的退还：成交候选人以外的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在成交结果公示期结束且无异议后，比选响应单位开具收据并加盖比选响应单位财务专用章，附比选响应单位账户信息一并递交我司机场建设部，我司凭借该收据根据相关规定在20个工作日内将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方式退还至比选响应人，该项目比选响应保证金递交期间不计利息。成交的比选人交纳的比选响应保证金将转为履约保证金。

6.2 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金额（项目不含增值税预估总价）的10%，在收到成交通知书10日内缴纳，于履约结束后60日个工作日内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

**七、支付方式**

7.1 服装经验收合格，采购人收到成交人正规增值税发票后60个工作日内支付95%项目款，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后支付剩下5%项目款。本项目最终付款金额按实结算，项目款以实际验收数量乘以单价为准。

7.2 若成交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则采购人支付不含税项目金额和税额的总金额；若成交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则采购人仅支付不含税项目金额。

**八、工期及质保期**

8.1 工期：采购人通知量尺之日内90日历日完成量尺及服装制作及配送工作；

8.2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九、比选响应有效期**

90天（自比选响应人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注：比选响应有效期作投标有效期理解。

**十、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10.1比选响应方应当按照比选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比选响应文件，比选响应文件应当对比选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应答。

10.2比选响应文件应用A4规格纸编制并装订成册，主要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

10.2.1 封面。

10.2.2 加盖公章的报价函及声明（格式按附件1）。

10.2.3 报价部分。比选响应方应按照比选采购文件要求报出每项拟提供货物材料规格、单价等详细内容，所报单价应包括拟提供货物的运输、相关税金和服务等全部费用，报价为不含税报价。

10.2.4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材料的工艺和详细说明、售后服务方案等。如果提供的材料和服务与比选采购文件要求有偏差，必须详细说明，须经比选小组评定和采购人许可，才能作为供应商实质性响应。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不限于售后公司、保修方案、响应时间、量体、交货期质量目标和保证措施。

10.2.5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委托书（原件）、信誉证明文件以及所提供产品的合格证明、其它资格证明（如企业资信证明、质量体系认证等）以及服务承诺等。

10.2.6 比选响应文件可合并装订成册，**纸质文件一式2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比选响应文件1份（U盘形式）。**

10.3 样品部分。每种样品上均具有能辨别响应人的标识。

**十一、比选响应文件作废条款**

11.1 未按照规定交纳比选响应保证金的（若要求缴纳比选响应保证金）。

11.2 比选响应人的报价超过比选最高限价的。

11.3 比选相应人未提供样品的。

11.4比选响应文件未装袋密封的。比选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袋封面上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比选响应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11.5 比选响应文件装订要求不符：

11.5.1 散装或者活页装订的；

11.5.2 比选响应文件份数不足或未按要求提供电子U盘的；

11.5.3 比选响应文件封面未标注正副本（密封袋封面无需标注正副本）。

11.6 比选响应文件中报价函部分、授权部分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签字人无有效授权书的。

11.7 报价函部分未按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增项填写不作为作废条款）。

11.8 评审委员会审查发现比选响应文件未能对比选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11.9 有串通比选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十二、异议**

12.1 比选响应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等规定的，应当在采购结果公示期之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异议（以采购人收到书面异议之日为准）。

12.2 异议提出人向采购人提起异议时，应当提交异议书。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异议提出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二）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三）异议请求及主张。

（四）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据、证明材料。

异议提出人是法人的，异议函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异议提出人是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异议函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提出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若异议函有关材料是外文，异议提出人应当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12.3 异议提出人对异议事项提出的请求和主张，有责任提供证据；只有自己陈述而不能提出其他相关证据的，对其请求和主张不予支持。

12.4 异议提出人不得虚假异议、恶意异议，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阻碍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若出现该情况，视为无效异议，不再受理。

12.5 异议提出人不得捏造事实，不得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提起异议。异议提出人提供证据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不能提供合法证明，或者不能合理说明来源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予采信：

（一）招标投标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招标投标保密信息。

（二）应当保密的采购响应文件（但采购人提起异议时，采购响应文件不作为非法证据）。

（三）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保密的投标文件评审和比较情况、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和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四）其他依法应当保密的信息和资料。

1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不予受理：

（一）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相关证据和证明材料，难以查证。

（二）未署异议提出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

（三）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未经主要负责人或异议提出人本人签字。

（四）不在结果公示期内的。

（五）已对异议事项做出答复的。

注：对比选文件内容的异议应在比选文件规定的质疑期内提出；对比选唱价环节的异议应在比选唱价环节提出。

12.7 异议处理决定做出前，异议提出人要求撤回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撤回异议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其他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应当准予撤回，异议处理过程终止。异议提出人不得以同一事实和理由再提出异议，若再次提出则不再受理。

**十三、监督部门**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

地址：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

电话：023-67157345

1. **结果异议提交渠道**

正式结果异议函件应同步提交采购人及监督部门。

**十五、比选时间、地点及结果通知**

15.1 比选响应文件及服装样品（具体要求详见前文1.3.3）必须在2021年 7 月 28 日9:00至10:00时送到重庆机场有限公司办公楼601会议室，过期不予受理。

15.2 2021 年 7 月 28 日10:00时在重庆机场集团公司（重庆市渝北区机场东二路19号）办公楼601会议室对本项目进行比选，各比选响应人须参加。注：比选开始前，各比选响应人可在重庆机场集团公司办公楼6010室等候通知具体比选地点。

**15.3参加比选唱价会议的比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当随身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的代理人还应当随身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备核验其合法身份。**

**比选响应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比选唱价会议，视为该比选响应人默认比选唱价结果。**

15.4 比选结果通知：拟成交结果将公示在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待结果确定后会及时通知，原则上只通知被选中的比选响应人，对未被选中的比选响应人不通知、不解释，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十六、联系方式**

业主：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齐老师

电话：023-67153066

比选办法（综合评分法）

本次比选采取综合评分法。在经过初步审查后对符合本文件基本要求的比选响应人进行详细评审，总得分为经济、技术及商务三种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分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 | **编列内容** | |
| 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 | 总分=经济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经济部分：70分；商务部分：15分；技术部分：15分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2.1** | **经济部分评分标准** | | | **70分** | 在比选人公布的控制价以内的所有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比选响应人的报价中去掉其中（有效报价不足六家（含）报价则不去掉）的最高价和最低价后进行算术平均，为比选评审基准价。  偏差率=100%×（比选响应人报价-比选评审基准价）/比选评审基准价。  报价等于比选评审基准价的，得70分；除70分情况以外的其他报价，按照以下标准计算分值：报价每高于比选评审基准价的1%，扣1分；每低于比选评审基准价的1%，扣0.5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为止。  按插入法计算得分。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2.2** | **商务**  **部分**  **评分**  **标准** | | **品牌** | **3分** | 响应人拥有自己的品牌得3分，没有自己的品牌不得分。  注：须提供品牌商标注册证书或认定文件证明复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原件备查。 |
| **服务认证** | **3分** | 服务能力达到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规定的五星级要求，2018-2020年期间获得过中国商业联合会、中国保护消费者基金会联合主办的《全国售后服务十佳单位》证书的得3分。服务能力达到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规定的五星级要求，获得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2分。均未获得的得0分。  （须提供奖项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原件备查） |
| **质检** | **4分** | 获得中国质量奖的得4分，获得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的得2分，未获得的得0分。（须提供获奖证书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
|  | **服务网点** | **2分** | 响应人有自有服务网点（含分公司或子公司，以营业执照或国家机关、地方政府职能部门批准为准）得2分。 |
|  | **交货期质量目标和保证措施** | **3分** | 响应人对投标货物的量体方案，包括时间、地点、人员安排、交货期时间、保修期限、保修范围、内容和措施、返修、更换等环节的响应和处理时间综合比较后可分好、较好、较差，依次得3分、2分、0-1分。 |
| **2.3** | **技术**  **部分**  **评分**  **标准** | **样衣质量** | **样衣面辅料** | **5分** | 现场查看成衣和样品衣服的版型符合度以及面料质地和辅料的手感、性能和观感（平整美观、挺括但不僵硬，不能有粗纱、走纱、飞纱、暗横、白迹、破损、色差、污渍等现象）。综合比较后，颜色款式均满足招标人要求的可得5分；差别较小的视情况得3分；严重偏差的得0-2分。 |
| **样衣版型结构和整体观感** | **5分** | 现场查看成衣的版型结构与人体规律相符，局部结构与整体结构相称，各部位比例协调合理匀称自然，版型未明显过紧或过松。综合比较后，可分好、较好、较差，依次得5分、3分、0-2分。 |
| **样衣缝制和细节处理** | **5分** | 现场查看成衣的细节处理（包括：领、胸、袋、肩、纽扣、襟、袖、后幅、叉、腰、臀、里布等处）以及缝制质量（包括：基本层面不能有浮线、跳线、断线现象，驳线不可太多且不能出现在显眼位置，针距不能过疏或过密），综合比较后可分好、较好、较差，依次得5分、3分、0-2分。 |
| **3** | **评审**  **程序** | | 1.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比选响应人最终得分=技术部分得分+经济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2.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比选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响应文件才能进行后续评审。  3.按比选办法进行评审，得分最高的比选响应人中选。 | | |

合同编号：CQA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工作服装买卖合同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买方）：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乙方（卖方）：**

**统一信用代码：**

**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工作服装 ，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协议：

## 第一条 货物名称、数量及规格

1.1本合同项下乙方所供货物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装名称 | 面料成分 | 单位 | 预估数量 |
| 1 | 短袖衬衣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TC面料，棉65%，T35%,纱支30\*30，密度130\*70 | 件 | 640 |
| 2 | 长袖衬衣 | 棉100%，成衣免烫工艺  80支双经双纬 | 件 | 640 |
| 3 | 春秋工装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棉质卡其布 棉65%，T35%,纱支20\*16，密度128\*60 | 套 | 640 |
| 4 | 夏裤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TC面料，棉65%，T35%,纱支30\*30，密度130\*70 | 条 | 640 |
| 5 | 领带 | 100%桑蚕丝 | 条 | 640 |
| 6 | 多功能防寒服 | 面料防水＞5000MMH2O,透湿＞7000g/㎡/24hr，3防防水透气面料、抓绒内胆 | 件 | 320 |

说明：1.每项服装需根据动力能源保障部员工实际身材量体裁衣，保证合身；2.预估数量为暂估数，实际以确认量尺人数服装数量为准；

第二条 合同价款

2.1 合同价款是指甲方向乙方实施采购应当向乙方支付的采购费用。具体标准（不含增值税）如下表所示，最终项目金额以实际验收数量乘以单价为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装名称 | 单位 | 不含增值税单价 |
| 1 | 短袖衬衣 | 件 |  |
| 2 | 长袖衬衣 | 件 |  |
| 3 | 春秋工装 | 套 |  |
| 4 | 夏裤 | 条 |  |
| 5 | 领带 | 条 |  |
| 6 | 多功能防寒服 | 件 |  |

2.2 合同价款含服装尺寸大小免费修改、货物运至重庆江北国际机场甲方指定地点所需的包装、运输、保险及其它风险措施费用。

第三条 技术标准及要求

3.1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要求，并符合有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进行供货。

3.2 在质保期内的使用过程中，乙方应负责处理出现的缺陷和服务问题，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对于甲方操作失误造成的问题，乙方应积极配合，予以解决，费用由甲方承担。

3.3 乙方所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1 年，自货到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第四条 交货日期、方式和地点

4.1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及时供货，并于    年    月    日前完成交货，交货地点：     。（需安装调试培训的，以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并正常适用为完成交货义务）

第五条 验收办法

5.1 货到交货地点后，乙方应负责将货物卸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对货物的数量和质量进行初步验收，除本合同另有约定的外，乙方所供货物应是全新的，未被使用过的。如货物需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安装调试正常后，方能通过验收。

## 5.2 货物验收质量标准以比选文件中乙方提交的样品为依据。

## 第六条 保证金

6.1 乙方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0日内以 银行转账 形式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以作为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相关义务的担保 。履约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待履约结束后6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6.2 合同总价的  5  %为乙方所供货物的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

6.3 保证金应由乙方名义开立的账户支付到甲方账户，否则视为未支付，甲方有权追究乙方逾期付款责任。

6.4 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时，应在“付款备注”中写明“（合同编号）XX买卖合同履约保证金”。乙方不得与其他合同、其他缴费项目一起支付履约保证金，若因混合支付造成无法确认为本合同款项到账的，视为逾期未支付。

第七条 付款方式

7.1 合同标的物运至甲方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成），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  %；

7.2 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收到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后，一次性付清余款（退还质量保证金）。

7.3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正规增值税发票。如果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支付金额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如果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金额+增值税税额。

第八条 违约和索赔

8. 1乙方逾期交货，乙方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按照合同总价款每日万分之三计算。甲方可在货物结算款中扣除。违约金尚不能补偿对方损失时，有权向对方追索实际损失的赔偿金。

8.2 乙方逾期交货，或不履行售后服务，经甲方催告后仍不能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追偿。

8.3 乙方保证所供产品或服务的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之标准，并承诺产品或服务来源合法，不侵犯他人权益。所供产品应附有相关产品说明和合格证，对于进口产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报关单及海关检验证明等资料。否则，甲方有权采取拒收、退货、更换等措施。

8.4因产品质量瑕疵或缺陷导致甲方或第三人损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超出本合同双方控制范围的、无法预见并且无法避免或无法克服的事件。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因不可抗力影响本协议有关条款履行的，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受影响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排除不可抗力，且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就扩大部分的损失向对方赔偿。

9.2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使甲方或乙方无法正常履行本合同，经双方协商可终止本合同或修改本合同的执行，双方已履行部分应在履行方案确定后30个工作日内据实结算完毕。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则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供需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够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不可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第十条 通知条款

任何一方均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来对待另一方在履行合同时的通知、告知事项，如因重大事项须履行通知义务的，均应当以当面签收或特快专递、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相对人。

甲方指定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指定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0.1采用当面签收的，应由合同中指定的联系人或双方授权的代表签收，签收日期即为送达时间。

10.2采用特快专递形式的，应按照双方在合同中确定的通讯地址以特快专递的形式通知相对人，合同中没有明确通讯地址的，以双方法定注册地址为准，一旦特快专递送达上述地址且被签收的，即视为有效送达收件人。特快专递被签收的时间，即为送达时间。

10.3 采用电子邮件形式的，应按照双方在合同中确定的电子邮箱地址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相对人，一旦收件人指定的电子邮箱地址接收电子邮件的，即视为有效送达收件人。该电子邮件进入该电子邮件地址的时间，即为送达时间。

10.4因受送达人在合同中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以及受送达人及受送达人指定的授权人或联系人拒绝签收，导致送达文件中的通知、告知事项未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以多种方式通知送达的，送达时间以最早到达受送达人的时间为准。

10.5收件一方若认为邮件封面标题与邮件中实际文件内容不符的，应在收到邮件后三日内通知相对人，逾期视为邮件封面标题与邮件中实际文件内容一致，并视为有效送达收件人。

10.6 因受送达人在合同中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以及受送达人本人或者受送达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投递人员/送达人员上门无人签收（法定节假日除外），导致送达文件中的通知、告知事项未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10.7本合同约定的联系方式与送达方式同时可作为法律文书的联系方式与送达方式。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

本合同双方有义务对本合同内容以及各自接触到的对方的信息、技术资料、开发计划、经营业务等方面的商业秘密保守秘密，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这些商业秘密。否则，违约方应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本保密条款的期限是无限期的，直至甲方书面同意公开本条款中所称的保密信息。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2.1 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以下第（ 二 ）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2.2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3.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合同履行条件发生变化，由双方进行协商，并以签订补充合同的方式加以确认，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若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内容矛盾的，以时间在后的内容为准。

13.2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合同后，本合同可以解除，双方应就合同解除的后果在解约合同中一并做出约定。一方也可根据合同约定单方行使合同解除权。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乙方和甲方约定合同内容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生效后不得以其他原因单方取消约定。

14.2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1：**

**报价函**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不含增值税**的预估项目总价（单价详见附表），增值税税率 %，工期为采购方通知量尺之日内 日历日完成量尺及服装制作及配送工作，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

2．我方承诺在比选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报价函递交的报价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和成果。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除非达到另外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比选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比选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报价函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装名称 | 面料成分 | 单位 | 预估  数量 | 不含增值税单价报价（元） | 不含增值税单项总报价（元） |
| 1 | 短袖衬衣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TC面料，棉65%，T35%,纱支30\*30，密度130\*70 | 件 | 640 |  |  |
| 2 | 长袖衬衣 | 山东鲁泰  棉100%，成衣免烫工艺  80支双经双纬 | 件 | 640 |  |  |
| 3 | 春秋工装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棉质卡其布 棉65%，T35%,纱支20\*16，密度128\*60 | 套 | 640 |  |  |
| 4 | 夏裤 | 加反光标识，防静电，TC面料，棉65%，T35%,纱支30\*30，密度130\*70 | 条 | 640 |  |  |
| 5 | 领带 | 100%桑蚕丝 | 条 | 640 |  |  |
| 6 | 多功能防寒服 | 面料防水＞5000MMH2O,透湿＞7000g/㎡/24hr，3防防水透气面料、抓绒内胆 | 件 | 320 |  |  |
| 预估项目总报价（不含增值税）： | | | | | | |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比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申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注册地点）\_\_\_\_\_\_\_\_\_\_\_\_\_\_(公司名称)\_\_\_\_\_\_\_\_\_\_(职务)\_\_\_\_\_\_\_\_(法定代表人)经合法授权，特代表本公司\_\_\_\_\_\_\_\_\_\_\_\_\_\_\_\_\_(公司名称)\_\_\_\_\_\_\_\_\_\_(职务)\_\_\_\_\_\_\_\_(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在项目的比选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比选响应文件，与业主协商、签定合同协议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务。

比选响应单位：\_\_\_\_\_\_\_\_\_\_\_\_（盖章）

授权人：\_\_\_\_\_\_\_\_\_\_\_\_（签章）

被授权人代理人：\_\_\_\_\_\_\_\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